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亚太实业

公告编号：2023-020

##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 2022 年度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

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太实业	股票代码	0006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小慧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 87 号中广商务大厦 17 层		
传真	0931-8427597		
电话	0931-8439763		
电子信箱	ytsy000691@163.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的营业收入。

#### （1）主要产品及供求关系

医药中间体是用于制药企业生产加工成品药品，是药品生产过程中的重要化工原料。农药中间体则是生产农药的中间材料。公司主要产品分为吡啶类、硝化类及其他化工产品三类，产品主要应用于农药、医药及饲料添加剂领域。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①吡啶类产品

公司吡啶类产品一方面是其自身用于生产下游吡啶衍生物产品；另一方面是出售给下游行业做为生产农药、医药、饲料等产品的原材料。

##### ②硝化类产品

硝化类产品是新型杀虫剂的主要原料之一，由于其低毒高效的特性，成为全球农药市场广泛使用的产品。

##### ③其他化工产品

公司的其他产品主要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主要应用于农药和医药领域。

## (2) 行业发展概况

从上世纪 70 年代开始，发达国家相继将化学工业发展的战略重点转移到了精细化工，90 年代之后全球精细化工迅猛发展。进入 21 世纪，精细化工形成了产业集群，产品日益专业化和多样化，新工艺的开发受到了广泛的重视。

目前，在世界精细化学品商业化品种中，医药、农药中间体和原料药在精细化工市场中占主导地位。精细化工的传统领域已趋成熟或饱和，电子化学品、医药/农药中间体、新能源化学品、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胶粘剂、环保材料、造纸化学品等新兴领域仍在快速发展。

受国际分工的影响，我国精细化工市场兴起，尤其是中间体市场，相对于制成品，中间体的技术要求较低，且大部分中间体的合成不受专利保护；此外，相对于发达国家，我国生产中间体具有显著的成本优势，主要体现在投资成本低、原材料成本低、人力成本低等方面。

目前，精细化工产品的市场基本处于自由竞争状态，我国部分精细化工产品，已具有一定的国际竞争能力，成为世界上重要的精细化工原料及中间体的加工地与出口地，但高端精细化工产品市场还基本由美国、欧洲、日本等精细化学工业发达国家所控制，其跨国公司的规模、科研水平和营业收入远远超过我国企业。目前我国总体精细化率（即精细化工产值率=精细化工产品总值/化工产品总值\*100%）达 40% 左右。部分精细化工产品已具有一定的国际竞争能力，成为世界上重要的精细化工原料及中间体的加工地与出口地之一。但与美国、欧洲和日本等发达经济体 60%-70% 的精细化率相比，我国相当于美国 80 年代的水平，精细化率的提升仍有很大的空间。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704,316,945.23	732,585,730.35	-3.86%	727,396,39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862,655.37	136,475,576.49	3.95%	94,835,957.54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548,195,991.37	521,559,903.94	5.11%	265,756,70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3,534.55	16,204,628.33	-91.40%	17,990,17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5,041.94	14,228,109.24	-96.17%	1,889,84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69,898.56	66,129,660.20	-59.97%	-72,413,717.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3	0.0501	-91.42%	0.05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3	0.0501	-91.42%	0.05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	14.67%	-13.67%	21.29%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0,151,114.63	143,137,546.24	187,428,274.37	147,479,05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1,180.15	327,784.08	7,789,863.60	-3,652,93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71,180.15	-107,072.00	7,398,706.62	-3,675,41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2,576.02	6,168,289.26	2,728,510.70	25,995,674.6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5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6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8%	45,183,700.00	0	质押	42,976,500	
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5%	32,177,295.00	0	标记	26,500,000	
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5%	32,177,295.00	0	冻结	5,677,295	
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5%	32,177,295.00	0	质押	26,500,000	
芜湖长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7,015,489.00	0			
深圳红荔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红荔湾昌雄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1%	4,880,000.00	0			
谢锦和	境内自然人	1.34%	4,331,700.00	0			
张汉亮	境内自然人	1.18%	3,813,500.00	0			
王坚宏	境内自然人	1.02%	3,289,800.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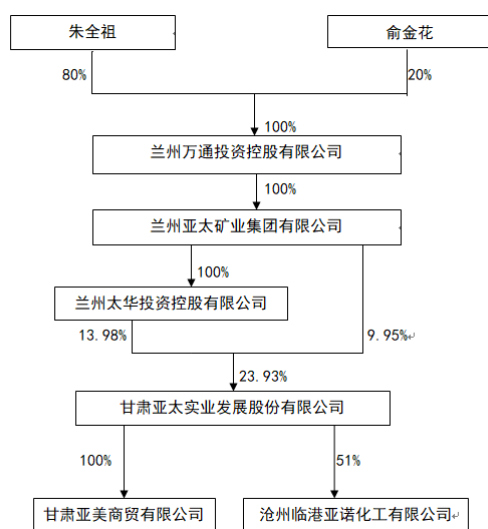
	人					
张佳	境内自然人	0.76%	2,471,210.00	0	质押	2,471,210
陈荣	境内自然人	0.75%	2,430,000.00	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5%	2,415,05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和股东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深圳红荔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红荔湾昌雄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880,000 股；境内自然人股东谢锦和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330,900 股；境内自然人股东王坚宏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289,800 股。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一）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4.01 元/股，不超过 49,875,311 股（含本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2020 年 12 月 4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01 月 0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0005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决定

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8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01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005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3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及修订后的《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2021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 月 29 日、2021 年 2 月 19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2 月 19 日，公司按照要求将反馈意见回复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2 月 19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005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5 月 21 日，公司按要求将反馈意见回复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2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6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亚太实业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9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6 月 22 日，公司按要求将反馈意见回复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6 月 28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51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16 日、2021 年 7 月 1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7 月 17 日，公司根据证监会要求按时披露了公司及中介机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1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有效期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7 月 7 日到期，除延长有效期外，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原方案及授权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2021 年 12 月 1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16 日、2021 年 12 月 2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开设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31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13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终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暨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8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二）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和司法标记的事项

2022 年 8 月 22 日，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 5,677,295 股，被司法标记 26,500,000 股，合计 32,177,295 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和被标记分

别为 5,677,295 股和 26,50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和司法标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 （三）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的事项

2022 年 9 月 10 日，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披露减持计划，拟计划在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9,698,1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后的 6 个月内；2022 年 11 月 2 日，上述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7,360,99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3.9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9 日、2022 年 9 月 21 日、2022 年 9 月 24 日、2022 年 10 月 2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2023 年 1 月 12 日、2023 年 2 月 6 日、2023 年 2 月 8 日，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6,400,000 股；2023 年 2 月 23 日和 2023 年 3 月 7 日，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王玉倩分别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和《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兰州太华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1,620 万股股份（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01%）以 4.6965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王玉倩女士，上述股份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朱全祖先生，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第二大股东，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王玉倩女士成为公司第三大股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4,760,995 股，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2023 年 3 月 8 日、2023 年 3 月 18 日、2023 年 3 月 21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涉及第一大股东变更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股份减少）》（更新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股份增加）》（更新后）、《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暨第一大股东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